

广州大学录取规则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  
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67/2021\\_2022\\_\\_E5\\_B9\\_BF\\_E5\\_B7\\_9E\\_E5\\_A4\\_A7\\_E5\\_c65\\_56761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7/2021_2022__E5_B9_BF_E5_B7_9E_E5_A4_A7_E5_c65_567615.htm) 校址：广州市广园中路248号 邮编：510405 电话：020-86395497 网址

：[www.gzhu.edu.cn](http://www.gzhu.edu.cn) 一般规定 1.录取的新生必须政治思想考核合格，新生入学后，三个月内经复核，发现政治思想、身体不符合标准者，按国家招生规定予以退学。 2.本科新生必须达到各省公布的同批最低录取分数线。 3.高考录取时，首先录取第一志愿的考生，在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，才录取第二志愿和后续志愿的考生。 4.在分专业录取时，根据招生计划、提档考生的志愿、按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的原则进行录取。录取时在总分分数差15分之内，参考下列因素：各专业的相关科目成绩；考生的院校志愿和分专业志愿；英语单科成绩；高中阶段的表现和成绩。 5.艺术、体育类专业，对术科成绩特别优秀的考生，在文化分达到最低录取分数线的前提下，可优先录取。 6.录取高水平运动员、艺术特长生，按照各省招生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。 身体条件 高考体检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的要求。某些专业对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的，在公布招生计划时公布对身体条件的要求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